

四川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

第三方机构弄虚作假对损害负有责任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本报记者王小玲

四川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四川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实施方案》结合四川省实际,将草原、湿地等环境要素列入了赔偿范围。这标志着四川正式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工作,未来将彻底扭转过去“企业污染、群众受害、政府买单”的局面,从而达到“污染者付费”。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该谁赔偿?谁来索赔?

“今年,要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探索建立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追偿体制机制。到2020年,初步构建责任明确、途径畅通、技术规范、保障有力、赔偿到位、修复有效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四川省环保厅副厅长李岳东首先向记者介绍了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时间表”。

据介绍,《实施方案》明确了4种情形将依法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一是发生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二是在国家和省级主体功能区规划中划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禁止开发区发生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事件的;三是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生态环境资源类案件中,对生态环境造成损害的,以及法律法规对违法行为造成生态环境损害有明确赔偿或处罚规定的;四是发生其他严重损害生态环境事件的。

生态环境受到了损害,该谁赔偿?谁来索赔?《实施方案》规定,除法律规定有相关免除或

减轻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外,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单位或个人,应当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做到应赔尽赔。

尤其是第三方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境监测机构以及从事环境监测设备和防治污染设施维护、运营机构,在有关环境活动中弄虚作假,对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负有责任的,应当承担连带的赔偿责任。

在赔偿权利人方面,《实施方案》明确省政府及21个市(州)政府作为本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权利人,政府有权指定有关部门或机构,分别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具体工作。

其中,省政府指定国土资源厅、环保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水利厅、农业厅、林业厅等有关部门;各市(州)政府也可指定有关部门或机构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具体工作。对跨市(州)的生态环境损害,则由省政府作为赔偿权利人并指定有关部门负责。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怎么赔偿?如何修复?

《实施方案》规定,在生态环境损害事件发生或收到相关投诉举报后,有关部门要及时开展初步调查,经调查核实需要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的,应当启动赔偿程序,包括组织鉴定评估、开展赔偿磋商以及磋商不成提起诉讼等。

李岳东坦言,准确判断生态环境损害的范围、程度、因果关系以及损害数额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应保证其科学性、合法性、合理性以及可行性。

在评估环节,赔偿权利人及其指定的部门或机构可以委托具有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资质的机构开展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据了解,目前,四川已经组建了全省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登记评审专家库,即将开展对符合条件的机构申请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资质的评审工作。

“在现有的环境民事诉讼之外,应用‘磋商’这种生态环境损害救济的新途径,这也是诉讼的前置条件。”李岳东说,为使受损的生态环境得到及时、有效的修复,赔偿权利人与

赔偿义务人可根据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意见,就损害赔偿的责任承担方式和期限等具体问题与磋商。

若磋商未达成一致,赔偿权利人应当及时提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诉讼程序之前设计前置的磋商程序,有利于通过责任者、公众与政府的平等对话,实现公共环境利益保护的平等参与。

在李岳东看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一个重要原则就是保障受损的生态环境得到及时、有效修复。经磋商或诉讼确定赔偿义务人的,赔偿义务人应当根据磋商或判决要求,组织开展生态环境损害的修复;赔偿义务人无力开展修复工作的,可以委托具备修复能力的社会第三方机构进行修复。

此外,赔偿义务人自行修复或委托修复的,赔偿权利人及其指定的部门或机构前期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修复效果后评估等费用由赔偿义务人承担;赔偿义务人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无法修复的,根据评估价格实行资金赔偿。

如何推进改革?哪些部门参与?

“四川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纳入《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内容,进一步推动中央改革举措在四川落地、见成效。”李岳东表示,下一步,四川将加快制定配套办法,报请省政府加快成立四川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

同时,会同省高院、省检察院、司法厅、财政厅等省直相关部门加快制定实施《四川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办法》《四川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四川省生态环境

损害赔偿鉴定机构登记评审实施办法》等配套办法,推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落地。

要充分利用电视、报纸和新媒体等载体,加强宣传,让社会各阶层牢固树立“生态环境有价、损害必须赔偿”的理念,让污染者付出代价,污染的环境得到及时修复,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环境权益。

此外,还要加强改革指导和督促检查。会同相关省直部门,督促市(州)及时制订本地实施方案。加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剖析,积极引导各地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工作。

梧州贵港玉林贺州大气污染防治不力 广西约谈4市政府负责人

本报讯 广西壮族自治区近日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集中约谈会,对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滞后的梧州、贵港、玉林、贺州等4市进行了集体约谈。

会议分析了梧州、贵港、玉林、贺州4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三方面问题:一是重视程度不够,组织领导不力;二是部门责任未压实,合力未形成;三是工作重治标轻治本,成效不明显。

第四季度是污染天气高发时节,要完成今年全区改善空气质量目标任务难度比较大。梧州、贵港、玉林、贺州4市政府负责人均表示,已认识到当前的严峻形势,将尽快拿出整改方案,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据了解,为确保完成全区

2018年大气污染防治目标任务,近日,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印发《广西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从9月20日至12月31日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

与往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相比,此次《方案》的要求更为严格与全面。在时间方面,提前一个月启动攻坚行动,抢抓工作主动权。在工作方式方面,向“清单式”管理、“网格化”监管迈进,要求各地建立扬尘污染防治清单、“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清单、工业窑炉综合整治清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清单、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减排措施清单等。

蓝皓璟

黑龙江严查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 今年以来共追责问责48人

本报记者吴殿峰哈尔滨报道 记者从黑龙江省环保厅获悉,今年以来,黑龙江省高度重视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和建设,认真开展“绿盾2018”专项行动,全面排查和解决自然保护区内的违法违规问题。据统计,黑龙江省今年共对12个自然保护区的18个违法违规问题进行查处,问责48人。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委全面深入推进突出问题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涉及扎龙、兴凯湖、挠力河、饶河东北黑蜂、乌裕尔河和肇源沿江6个保护区资源破坏问题,除大庆市杜尔伯特县正在按序退出外,其他均已整改完成。

截至目前,共核查自查问题整改点4479个,其中,问题点位2417个,整改完成1221个,整改完成率50.52%,其他涉及农用地、扶贫项目、居民点内的民生设施等历史遗留问题正在整改中。

通过对自然保护区内问题的整改,黑龙江省今年已拆除建筑(大棚)面积86.58万平方米,罚款47.17万元。

除此以外,黑龙江省自然保护区内仍存在诸多问题,如保护区管理体制不合理,管理经费没有保障,保护区农林交错情况严重,多重权属争议突出,整改难度大;保护区实际管理范围与国家备案保护区功能区图不符,勘界立标难等。

下一步,黑龙江省将强化领导,压实责任。针对“绿盾2018”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重点检查问题的整改进展,整改效果、销号情况和追责问责情况,确保尚未完成整改或整改效果不佳的重点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对问题突出的保护区进行重点检查和督办,对整改不及时、不到位并整改后问题仍然突出的进行约谈。

北京晒治水“成绩单”

延庆等三区考核为优秀,房山不合格将被约谈

本报讯 北京市环保局近日发布了2017年度各区水污染防治“成绩单”,延庆区、怀柔区、密云区位列前三甲。房山区考核不合格,将实施约谈,并对其不达标流域内乡镇实施环评限批。

2017年,北京市环保局、水务局牵头开展了对16个区的2017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和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两项,满分为100分。

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具体考核地表水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黑臭水体消除情况、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地下水质量保护情况4项指标。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具体考核工业污染防治、城镇污染治理、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船舶污染防治、水资源节约保护、水生态环境保护、强化科技支撑、各方责任及公众

参与8项指标。以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划分等级,分为优秀(90分以上)、良好(80~90分)、合格(60~80分)、不合格(60分以下)4个等级。在此基础上,以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对等级进行校核,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分大于60分(含)的,水环境质量评分等级即为最终综合考核结果;否则,以水环境质量评分等级降一档作为综合考核结果。

经考核,2017年,延庆区、怀柔区、密云区为优秀;海淀区、门头沟区、石景山区、西城区、朝阳区、平谷区为良好;丰台区、昌平区、通州区、大兴区、东城区、顺义区为合格;房山区为不合格(按分数高低进行排名)。考核结果将作为对各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以及水污染防治相关资金分配的参考依据。 韩继波

宁夏加快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

今年年底1905个项目阶段性清零

本报记者崔万杰银川报道 宁夏回族自治区“蓝天碧水绿色宁夏”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向5市及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下发《关于加快推进散乱污整治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各市及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对目前已排查出的“散乱污”企业在今年年底阶段性清零。

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宁夏回族自治区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年~2020年)》把持续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作为重点任务,要求实行拉网式排查和清单制、台账式、网格化管理;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散乱污”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

据了解,自治区“蓝天碧水绿色宁夏”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早在今年5月就已印发了

《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全区各地按照方案确定了“散乱污”项目1905个,其中关停取缔类899个,停产整治类816个,限期搬迁类190个。按行政区划分,银川市859个、石嘴山市668个、吴忠市89个、固原市135个、中卫市39个、宁东能源化工基地115个。

《通知》要求5市及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在前期排查的基础上,严格按照专项行动方案要求,实行整体整治并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对于需依法依规关停取缔或整治后(关停取缔类)仍达不到要求的企业要做到“两断三清”。对于列入整合搬迁(限期搬迁类)至合规工业园区的企业,按照发展规模化、现代化产业的原则,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环保设施。列入升级改造(停产整治类)的企业,按照可持续发展和清洁生产要求,对污染治理设施全面提升改造。



陕西省西安市黑河水源环境保护管理总站近日联合西安市公安局黑河分局、西安水务(集团)黑河金盆水库管理公司、板房子镇政府及相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了黑河水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通过演练提高了多部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协同作战能力。图为环保人员在应急演练中对黑河水源水质开展现场监测。 王双瑾摄

浙江启动第二批省级环保督察

重点盯住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情况

本报见习记者朱智翔 通讯员杨贡江 记者晏利扬杭州报道 “开展省级环保督察是中央环保督察的统一要求和有力延伸,是对金华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全面体检。”日前,浙江省金华市委书记陈龙在浙江省环境保护督察动员会上掷地有声的表态,宣告浙江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完成对宁波、金华、台州三地的进驻。至此,浙江省首轮第二批省级环保督察工作全面启动。

和督察丽水、衢州一样,这次对宁波、金华、台州三地的省级环保督察将重点盯住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发现的问题和省委、省政府高度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及其整改处置情况;重点检查环境质量呈现恶化趋势的区域流域及整治情况;重点督办人民群众身边生态环境问题立行立改情况;重点了解地方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以及生态环境保护长效

机制建设与推进情况等。

“这次开展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是深入贯彻全国和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的具体行动,也是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高中央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质效的有力举措。”浙江省环境保护督察组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了解,此次浙江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时间为20天左右,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走访询问、受理举报、现场抽查、下沉督察等方式开展。对于督察中发现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督察组将及时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并经省委、省政府批准向地方反馈,主要情况将通过主要新闻媒体对外公开。

福建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

优先削减铅、镉污染物

本报记者魏然福州报道 福建省日前下发《福建省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工作方案》,提出进一步提高重金属污染防控水平,完善企事业单位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集中解决一批威胁群众健康和农产品质量安全

的突出重金属污染问题,到2020年全省重点行业的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2013年下降12%。

根据部署,福建将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和重点污染物,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优先削减铅、镉污染物,有效管控重金属污

染环境风险。其中,重点行业包括重有色金属矿(含伴生矿)采选业(铜、铅锌采选业等)、重有色金属冶炼业(铜冶炼等)、铅蓄电池制造业、皮革及其制品业(皮革鞣制加工业)、金属表面处理加工(电镀)业和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重点污染物包括铅、汞、镉、铬、类金属砷。

为推进源头管控,福建将优化产业规划布局,严格项目环境准入,同时落实减排措施,推进总量削减。建立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加大执法力度,全面排查摸底,强化污染防控。

2018年9月169个重点城市排名前20位和后20位城市名单

前20位		后20位	
排名	城市	排名	城市
1	内江市	169	唐山市
2	海口市	168	淄博市
3	拉萨市	167	邯郸市
4	黄山市	166	安阳市
5	雅安市	165	邢台市
6	贵阳市	164	石家庄市
6	遂宁市	163	济南市
8	福州市	162	焦作市
9	资阳市	161	平顶山市
10	哈尔滨市	160	新乡市
11	台州市	159	保定市
12	绵阳市	158	莱芜市
12	丽水市	158	郑州市
14	舟山市	156	鹤壁市
15	德阳市	155	菏泽市
16	广安市	154	沧州市
17	张家口市	153	太原市
18	长春市	152	许昌市
19	厦门市	151	徐州市
20	昆明市	150	济宁市

2018年1~9月169个重点城市排名前20位和后20位城市名单

前20位		后20位	
排名	城市	排名	城市
1	海口市	169	临汾市
2	黄山市	168	唐山市
3	拉萨市	168	邢台市
3	舟山市	166	石家庄市
5	丽水市	165	晋城市
6	珠海市	164	邯郸市
7	深圳市	163	安阳市
8	厦门市	162	咸阳市
9	惠州市	161	太原市
10	福州市	160	焦作市
10	台州市	159	西安市
12	贵阳市	158	保定市
13	中山市	157	阳泉市
14	咸宁市	156	运城市
14	大连市	155	晋中市
14	衢州市	154	吕梁市
17	宁波市	153	新乡市
18	雅安市	152	鹤壁市
19	昆明市	151	淄博市
20	益阳市	150	渭南市